

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SZ-2025081901-XY)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

### 一、招标条件

本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0万元， 招标人为盱眙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详细内容见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2. 投标人可任选其中1项提供材料，2选1: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一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2) 授权委托书（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二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3. 承诺书（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三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4.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格式按照示范格式四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下列任一项材料即可，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示范格式要求）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示范格式要求）

(3)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资格审查时查询，一旦被查询存在上述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说明：本次采购采用资质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若发现投标人的资质条件不符合文件要求，可随时取消其资格。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1.1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不接受非中小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

1.2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1.3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04 08:30到2025-09-12 17:30

获取方式：1. 时间：2025年9月4日至2025年9月12日，8: 30-11: 30, 14: 00-17: 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请投标人带以下报名材料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须注明委托人联系方式；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在盱眙县海通时代广场A09幢4楼招标代理室或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326849853@qq.com）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材料费0元，逾期不予接受。注：投标人须持续关注本项目在网上发布的信息（含更正、修改等信息），否则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6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6 15:00

开标地点：盱眙县海通时代广场A09幢4楼开标室

## 七、其他

受盱眙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的委托，江苏神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编号：JSSZ-2025081901-XY

(二) 项目名称：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

(三)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 预算金额：20万元

(五) 最高限价：20万元

(六) 采购需求：盱眙县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项目，详细内容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内系统与小程序软件开发，门店硬件设备安全与使用，规模经营主体、农资经销门店人员培训与软件应用，并完成验收。

(八)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争性磋商。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2. 投标人可任选其中1项提供材料，2选1：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一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2) 授权委托书（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二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和受托人

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3. 承诺书（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三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4.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格式按照示范格式四要求，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下列任一项材料即可，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响应文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示范格式要求）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示范格式要求）

(3)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资格审查时查询，一旦被查询存在上述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说明：本次采购采用资质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若发现投标人的资质条件不符合文件要求，可随时取消其资格。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1.1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不接受非中小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

1.2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1.3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4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5年9月4日至2025年9月12日，8:30-11:30, 14:0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请投标人带以下报名材料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须注明委托人联系方式；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在盱眙县海通时代广场A09幢4楼招标代理室或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326849853@qq.com）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材料费0元，逾期不予接受。

注：投标人须持续关注本项目在网上发布的信息（含更正、修改等信息），否则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9月16日 15:00 （北京时间）

地点：盱眙县海通时代广场A09幢4楼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9月16日 15:00 （北京时间）

地点：盱眙县海通时代广场A09幢4楼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采购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向采购人缴纳成交总价1%的履约保证金。

3. 本项目采用纸质招标投标，请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盱眙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地址：盱眙县山水商务大厦10楼

联系人：刘义

联系电话：0517-8826899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江苏神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盱眙县海通时代广场A09幢4楼

联系人：王新怡

联系电话：1755170333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义

联系电话：0517-88268996

盱眙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2025年9月4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盱眙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盱眙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地 址：盱眙县山水商务大厦10楼

联 系 人：刘义

电                   话:  0517-8826899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神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盱眙县海通时代广场A09幢4楼

联   系   人:  王新怡

电                   话:  17551703339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新怡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